

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
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
(垃圾中转站)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天祝县大红沟镇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 甘肃捷优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盖章） :天祝县大红沟镇人民政府（盖章）

建 设 单 位 电 话:

建 设 单 位 传 真:

建 设 单 位 邮 编:

建 设 单 位 地 址:武威市天祝藏族自治县大红沟镇

编制单位（盖章） :甘肃捷优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建 设 单 位 电 话:

建 设 单 位 传 真:

建 设 单 位 邮 编: 733000

建 设 单 位 地 址:武威市凉州区红星时代广场西侧写字楼

表一、建设项目概况及验收监测依据、标准、级别、限值

建设项目名称	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				
建设单位名称	天祝藏族自治县大红沟镇人民政府				
建设项目地点	天祝藏族自治县大红沟镇红沟寺村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				
主要产品名称	生活垃圾中转量				
设计生产能力	日处理生活垃圾为 5t/d				
实际生产能力	日处理生活垃圾为 1.2t/d				
环评时间	2019 年 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11 月		
试生产批准时间	/	验收监测时间	2020 年 10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武威市生态环境局天祝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重庆九天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6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2	比例	4.7%
实际总投资（万元）	46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2.4	比例	4.8%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第 9 号 2015 年 1 月 1 日；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2017〕第 682 号令）； 3、《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2015 年 12 月 31 日；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017 年 11 月 20 号； 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令，2018 年 5 月 15 日）； 6、《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九天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7、武威市生态环境局天祝分局《关于对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环天发[2019]197 号）； 8、国家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监测分析方法和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集中收集后用于站内泼洒抑尘，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农肥。

2、废气

项目废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验收阶段废气执行标准与环评阶段一致，见下表 1-1。

表 1-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限值

标准类别	硫化氢（mg/m ³ ）	氨	臭气浓度
二级	0.06	1.5	20

3、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见下表 1-2。

表 1-2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Lep[dB(A)]

名称	执行标准	类别	单位	标准限值 dB (A)	
				昼	夜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dB(A)	60	50

4、一般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订单中的相关标准。

表二、项目建设基本情况及主要污染物产出流程

2.1 工程建设内容

2.1.1 项目背景

近年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各种设施难以满足人们的需求。城镇生活垃圾仅设有临时生活垃圾堆放点，但没有采取收集处理等任何防范措施，生活垃圾全靠居民自行收集，由人力车转运，难免造成垃圾清理不够及时、垃圾有堆积、随意倾倒的现象。同时，在生活垃圾运输过程中的洒落现象和临时垃圾收集点遇有风、雨天气垃圾随风飘扬、随雨水漂流现象的产生，造成对农村环境卫生的二次污染，且部分村民就地燃烧垃圾，产生飞灰和有害气体，污染大气，影响居民的正常生活和健康，现状问题对农村居民的身心健康造成了很大的威胁。为此，天祝藏族自治县大红沟镇决定投资建设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

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完成《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九天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2019 年 10 月），2019 年 10 月 29 日取得武威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环天发[2019]197 号），确定了该报告表可以作为项目建设环境保护工作的依据。

2.1.2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

建设地点：天祝藏族自治县大红沟镇红沟寺村，地理位置详见附图一。

建设单位：天祝藏族自治县大红沟镇人民政府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主要建设内容为垃圾收集范围内垃圾桶的安置和站区工程，以及配套建设相关的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

2.1.3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垃圾收集范围内垃圾桶的安置和站区工程。垃圾收集范围内垃圾桶的安置仅为简单的垃圾桶安置，工程较为简单。其中新建生活垃圾中转站 1 座，总占地面积为 1256 m²，总建筑面积为 202 m²，包括压缩车间 1 间，占地面积 130 m²；管理用房 1 间，占地面积 72 m²，以及配套建设相关的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组成，其具体主要工程内容如下表 2-1：

表 2-1 主要工程内容一览表

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是否一致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主体工程	压缩处理间	长 12 m, 宽 10 m, 高 6 m, 采用钢架结构, 主要进行垃圾压缩及转运, 日处理规模为 5 t/d。	采用钢架结构, 建成长 12 m, 宽 10 m, 高 6 m 车间, 主要进行垃圾压缩及转运。	是
辅助工程	管理用房和门房	管理用房和门房总建筑面积为 72 m ² , 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建成管理用房和门房总建筑面积为 72 m ² , 采用砖混结构。	是
	停车位	设置 8 个停车位	设置 8 个停车位	是
	垃圾桶安置	主要包括垃圾收集范围内垃圾桶的安置, 大约为钩臂式垃圾箱 34 个, 普通垃圾箱 350 个。	钩臂式垃圾箱 20 个, 普通垃圾箱 350 个, 钩臂式垃圾箱根据实际情况后续依次投放。	是
公用工程	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大红沟镇变电所供给	实际建设与环评建设内容一致	是
	供水	本项目用水由大红沟镇红沟寺村自来水管网供给	实际建设与环评建设内容一致	是
	采暖	转运站无采暖, 管理用房采用电采暖	实际建设与环评建设内容一致	是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压缩机自带喷雾除臭装置	实际建设与环评建设内容一致	是
	噪声防治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等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定期保养等措施	是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的泼洒抑尘, 渗滤液经调节沉淀池收集后拉运至天祝县哈溪镇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处理。	生活污水经集中收集后泼洒抑尘, 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渗滤液经调节沉淀池收集后拉运至天祝县哈溪镇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处理。	是
	固废处理	项目生活垃圾经垃圾箱收集, 与转运的其他生活垃圾一起拉运至天祝县哈溪镇垃圾填埋场处理, 沉淀池产生的沉积物经清理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起拉运至天祝县哈溪镇垃圾填埋场处理	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 与转运站生活垃圾一起拉运至天祝县哈溪镇垃圾填埋场处理, 沉淀池产生的沉积物经清理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起拉运至天祝县哈溪镇垃圾填埋场处理	是
根据现场实际调查,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较环评阶段基本一致, 未发生重大变更。 2.1.4 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配备情况如下表 2-2:				

表 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备注
			数量	型号	数量	型号	
1	吸污车	辆	2	/	1	/	一致
2	垃圾中转站	座	1	/	1	/	一致
3	钩臂式垃圾车	辆	2	/	1	/	一致
4	垃圾清扫车	辆	1	/	1	/	一致
5	钩臂式垃圾箱	个	34	/	34	/	一致
6	手推环卫车	辆	35	/	35	/	一致
7	电动环卫车	辆	12	/	12	/	一致
8	垃圾桶	个	350	/	350	/	一致
配置设备							
9	压缩主机系统	套	1	与压缩机配套	1	/	一致
10	垃圾压缩车	套	1	日处理≥100 吨	1	/	一致
11	前进料式翻斗机	套	1	与压缩机配套	1	/	一致
12	卸料槽及防尘罩	套	1	与压缩机配套	1	/	一致
13	液压动力系统	套	1	与压缩机配套	1	/	一致
14	电气控制系统	套	1	PLC（与压缩机配套）	1	/	一致
15	喷淋除臭系统	套	1	与压缩机配套	1	/	一致
16	高压清洗枪	套	1	40L/min	1	/	一致

2.1.5 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

项目运营期劳动定员为 5 人。

生产制度：全年工作 365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2.1.6 总平面布置

环评阶段项目垃圾转运站呈四边形（近似直角梯形）布置，占地 1256 m²。垃圾转运站内建筑物主要包括：压装车间、管理用房、停车场等。转运站设置出入口 1 个，与城区主干道相连，方便转运车辆通行。

验收阶段项目按照设计施工，实际总平面布置为：垃圾转运站呈四边形布置，占地 1256

m²。主要建筑物包括：压装车间、管理用房、停车场、出入口 1 处，压装车间布置在西南角，管理用房及停车场布置在东北侧，出入口布置在东侧，与 284 乡道相连，方便转运车辆通行。

项目平面布置较环评阶段基本一致具体见附图二。

2.1.7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与环评阶段相比，项目四周环境保护目标未发生变化。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周边均为空地或荒地，转运站东侧 480 m 处为大红沟镇河湾村。区域 1000 m 范围内无特殊和重要生态敏感点，经过对本项目沿线实地调查，项目环境敏感点见表 2-3，环境敏感点位置关系见图 2-3。

表 2-3 项目环境敏感点

阶段\敏感点	名称	规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向	相对厂址距离（m）	保护内容	备注
环评阶段	大红沟镇河湾村	50 户	村庄	E	480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验收阶段	大红沟镇河湾村	50 户	村庄	E	480	环境空气	

注：方位距离以项目用地边界为参照，距离为最近直线距离。



图 2-1、项目环境敏感点位置关系图

2.1.8 公用工程

(1) 给水

项目用水由大红沟镇自来水供给，水质、水量可满足项目生产、生活用水的需求。

(2) 排水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采用地面自然导排方式汇集至低洼处后导排至站外排洪渠。

生活污水集中收集后用于泼洒抑尘，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农家肥。

(3) 供电

项目用电由大红沟镇供电所供给。

(4) 供热

项目冬季值班室使用电暖器进行采暖。

2.1.9 项目环保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 46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22.4 万元，占总投资的 4.8%，其环保投资一览表见表 2-4

表 2-4 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环评投资		实际投资	
		措施	投资(万元)	措施	投资(万元)
废水	垃圾渗滤液、车间地面冲洗水	设 1 座容积 6m ³ 的调节沉淀池，做好防渗措施	3.5	建成 1 座容积 6m ³ 的调节沉淀池，设置防渗措施	3.5
	生活污水	办公区配套设置化粪池 1 座	1.5	职工为当地居民、少量的生活污水设集中收集桶	0.4
废气	运输途中	运输车辆密闭	2	密闭式运输车辆	2
	垃圾转运站	压转车间安装排风系统和喷淋除臭装置 1 套	6	压转车间安装排风系统和喷淋除臭装置 1 套	8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桶	1	生活垃圾收集桶	1
	沉淀物	池底防渗，定期清理	1	池底防渗，定期清理	2
噪声		选用低噪声作业机械，同时对作业车间采取隔振降噪措施，在进出场时禁止鸣号	3	选用低噪声作业机械，对作业车间采取隔振降噪措施，在进出场时禁止鸣号、产噪设备定期保养等措施	3.5
绿化		种草种树	4	绿化	2
合 计（万元）			22		22.4

2.1.10 “三同时”执行情况

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0 月 29 取得审批部门审批意见（《关于对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环天发[2019]197 号），环保设施基本按照设计文件、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内容进行建设，基本执行“三同时”制度和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制度。

2.2、水平衡

2.2.1 水平衡

1、给水

(1) 环评阶段项目用水主要用水为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

1) 生活用水：项目职工 5 人，年运行时间为 365 天，生活用水量为 $0.7\text{m}^3/\text{d}$ ($219\text{m}^3/\text{a}$)。

2) 生产用水：主要为车间地面及车辆清洗用水，除臭喷淋用水，用水量为 $0.4\text{m}^3/\text{d}$ ($120\text{m}^3/\text{a}$)。

(2) 验收阶段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

1) 生活用水：项目实际职工 5 人，年运行时间为 365 天，生活用水量为 $0.7\text{m}^3/\text{d}$ ($255\text{m}^3/\text{a}$)。

2) 生产用水：主要为车间地面及车辆清洗用水，除臭喷淋用水，用水量为 $0.4\text{m}^3/\text{d}$ ($146\text{m}^3/\text{a}$)。

总用水量约 $1.1\text{m}^3/\text{d}$ 、 $401.5\text{m}^3/\text{a}$ 。

2、排水

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室外雨水采用地面自然导排方式汇集至低洼处后导排至站外排洪渠。

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0.5\text{m}^3/\text{d}$ ，集中收集后用于洒水抑尘，站内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地面、车辆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3\text{m}^3/\text{d}$ ，垃圾渗滤液产生量为 $0.1\text{m}^3/\text{d}$ ，地面、车辆清洗废水和垃圾渗滤液一起经过 6m^3 沉淀池沉淀后定期用吸污车抽吸至哈溪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处理。

项目水平衡表见 2-5，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2。

表 2-5 项目水平衡一览表

序号	用水项目	新鲜用水量 (m^3/d)	循环水量 (m^3/d)	损耗量 (m^3/d)	排水量 (m^3/d)	备注
1	生活用水	0.7	0	0.2	0.5	泼洒抑尘
2	生产用水	0.4	0	0.1	0.3	定期用吸污车抽吸至哈溪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处理
3	垃圾渗滤液	0	0	0	0.1	
合计		1.1	0	0.3	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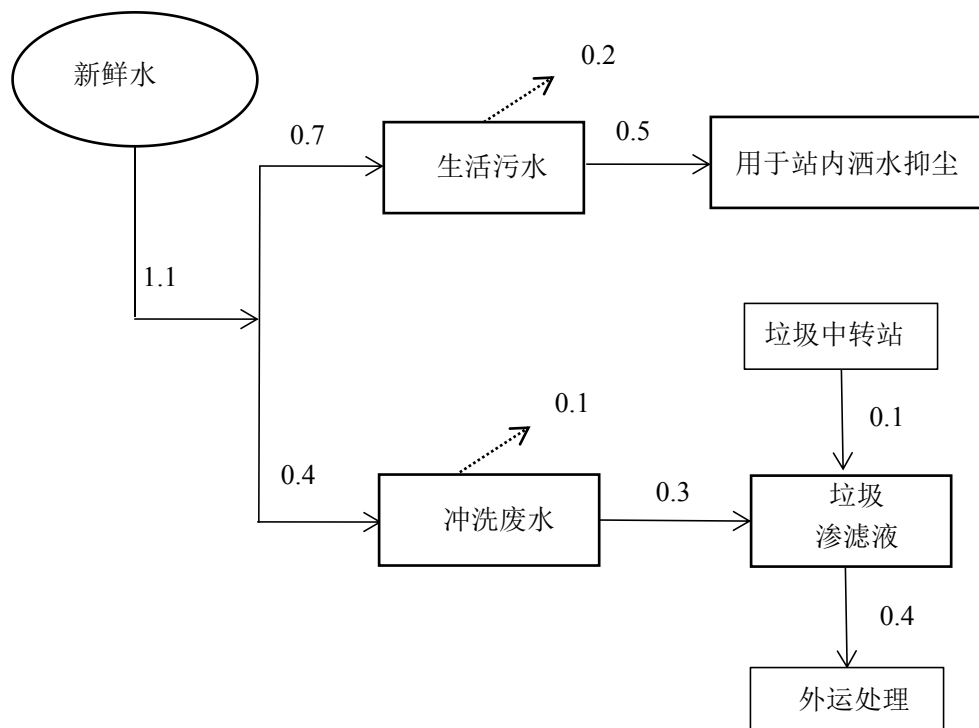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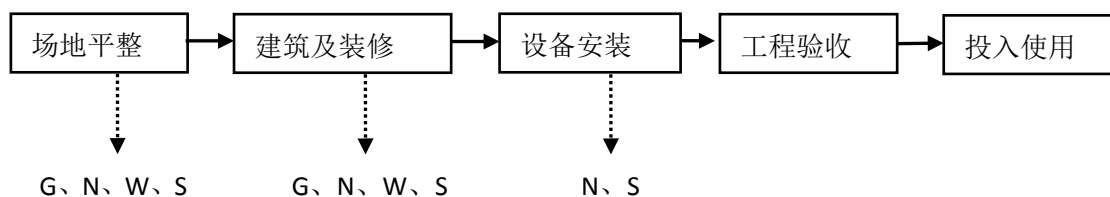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产污节点）

2.3.1 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主要会产生废气影响、噪声影响、固体废弃物影响和废水影响。项目施工期主要产污节点流程图如图 2-3 所示。



注：G：废气； N：噪声； W：废水； S：固废

图 2-3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2.3.2 运营期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主要收集大红沟镇周边乡村的生活垃圾，各乡村生活垃圾经配备的垃圾桶和手推环卫车分类收集，再经垃圾转运车清运至垃圾中转站。本项目转运站工艺采用水平装箱直压式垃圾压缩技术配合钩臂车对生活垃圾进行转运。生活垃圾经收集、压缩后转运至哈溪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工艺流程如下图 2-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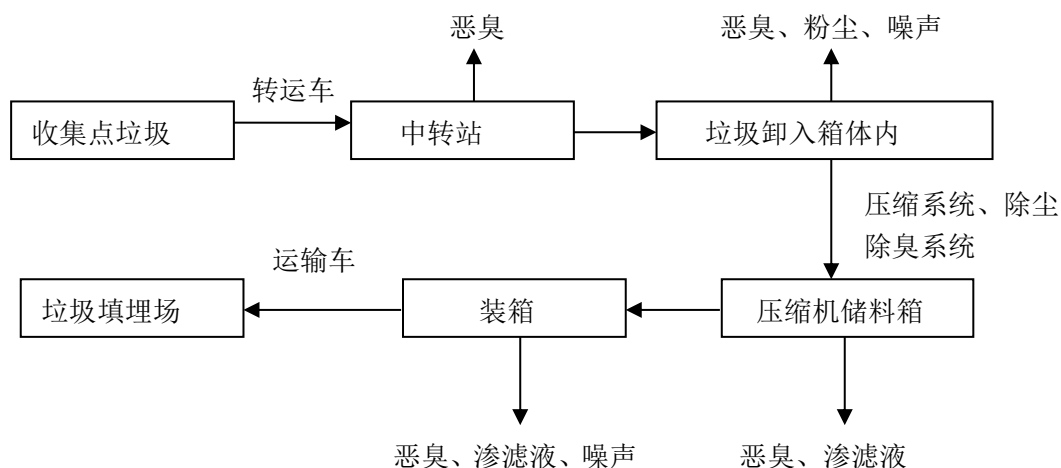


图 2-4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3.3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各个村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至垃圾桶，垃圾转运车逐个清理至车厢内，装满垃圾的垃圾收集车进入垃圾转运站，垃圾收集车倒车靠近卸车位后，将垃圾倒入垃圾卸料翻斗内，操作翻斗，将垃圾翻倒入压缩机压缩腔内，垃圾在压缩机巨大压力下压缩减容，并将垃圾中的水分挤出，形成压缩包后，由推头推入换位门式集装箱。

2、卸料完毕的垃圾收集车进行车辆清洗，经过清洗后出站继续进行垃圾收集工作。

3、钩臂式垃圾转运车回站后进行车辆清洗，经过清洗后，倒转停靠在压装车间口，将空的垃圾集装箱放到压缩机前的集装箱定位装置上，压缩机移位平台移位使压缩机与空集装箱对接，压缩机的自动推拉箱装置和定位锁紧装置将其与集装箱锁紧，自动提门装置将集装箱装料门提起。

4、操作压缩机，压缩机压头不断地将进入压缩腔内的垃圾压进与压缩机对接好的空垃圾集装箱内，如此不断的反复，直到集装箱装满。垃圾压满后，压缩机自动使用闸门机构反复剪切垃圾，压缩机复合推头经进一步加压保压自动后回到对接位置，闸门放下。

5、垃圾集装箱装满后，自动提门装置放下关闭集装箱装料门。自动推拉箱及定位锁紧装置将集装箱与压缩机的联结自动解除，并将满载的集装箱推开，由钩臂式垃圾转运车钩起运往运至哈溪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6、满载的垃圾集装箱被转运完成后，由移位导轨装置将压缩机移动至空的垃圾集装箱前，移位平台移位使压缩机与空集装箱对接，继续进行进料和压缩工序。

7、在收集车倾倒垃圾后，可启动除尘除臭系统进行喷淋工序，将产生的恶臭气体净化，并将垃圾粉尘沉降。

8、垃圾供料及压装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渗滤液则通过污水收集系统收集，经过调节沉淀后经吸污车抽走，送至哈溪镇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处理。

9、工艺流程中垃圾压装系统、除尘除臭系统等均由自动控制系统进行过程控制。

2.3.4 项目运行过程产污节点

1、废水

(1) 垃圾渗滤液

中转站在运行过程中会产生垃圾渗滤液 $0.1\text{m}^3/\text{d}$ ， $36.5\text{ m}^3/\text{a}$ 。

(2) 冲洗水

垃圾转运站车辆、地面冲洗水产生冲洗废水，废水产生量约为 $0.3\text{m}^3/\text{d}$ ；

(3) 生活污水

项目员工5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5\text{m}^3/\text{d}$ ，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集中收集后泼洒抑尘，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2、废气

(1) 垃圾中转站废气

垃圾中转站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垃圾恶臭。

(2) 垃圾运输过程废气

项目在垃圾转运过程中，垃圾会散发少量的恶臭气体，运输车辆也会产生汽车尾气。

3、噪声

垃圾转运站在垃圾卸料、压实、容器移动等作业过程中产生噪声。

4、固体废弃物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5人，年工作365天，垃圾产生量为 $2.5\text{kg}/\text{d}$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至垃圾中转站转运至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2) 沉淀物

项目垃圾中转站废水沉淀池中的沉淀物，全部进入转运站内的压装系统，进行压装后运往哈溪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置。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主要污染源

项目在施工和运营过程中主要污染源从废水、废气、噪声、固废几方面如下：

3.1.1 施工期

项目施工期的环境影响有短期性、可恢复性和局部性等特点，主要体现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施工扬尘、施工废水、建筑垃圾等，具体如下：

1、废水

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以及施工过程产生的施工废水。

生活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洗漱废水，集中收集后用于场地泼洒抑尘。

施工废水主要是施工现场清洗、各种施工机械冲洗、建材清洗、混凝土养护等产生的废水，含有泥砂和悬浮物等，日最大产生量约 1.0m³/d，该部分废水经临时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2、废气

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有施工扬尘和施工机械、交通运输工具产生的尾气。

（1）施工扬尘

施工现场扬尘主要来源于施工运输车辆产生的道路扬尘和场地清理平整、挖方填方、物料装卸等环节产生的二次扬尘。

（2）尾气

在施工期间，施工运输设备和一些动力设备运行将排放尾气，尾气中主要污染物为 CO、NO_x、THC。项目施工期使用的运输设备和动力设备较少，排放量较小，加之场地空气流动性好，因此不会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产生不利影响。

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污染是短期的，随着施工的完成后会逐渐消失。

3、噪声

施工期主要噪声源为施工机械、运输车辆等。

4、固废

施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建筑垃圾主要为废弃的土沙石、水泥、木屑、弃砖等无害垃圾。

3.1.2 运营期

1、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垃圾渗滤液生活污水。

（1）生产废水

垃圾转运站需要每天对运输车辆、工作车间进行冲洗，垃圾转运站车辆、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0.3m³/d。

中转站最大转运量为 5t/d，产生垃圾渗滤液为 0.1m³/d。

（2）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5 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5m³/d，生活污水集中收集后用于泼洒抑尘。

2、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垃圾转运站垃圾恶臭，由于生活垃圾中含有各类易发酵的有机物，尤其是在气温较高时，生活垃圾堆存、压装过程中会散发出较难闻的恶臭气体。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于垃圾卸料、压实、容器移动等作业过程中和作业车间的通风装置及车辆运输过程产生的噪声。

4、固废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及沉淀池沉淀物。

（1）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5 人，年工作 365 天，垃圾产生量为 2.5 kg/d，生活垃圾经收集后至垃圾中转站转运至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2）沉淀物

项目垃圾中转站的固废主要为废水调节沉淀池中的沉淀物，产生量约为 3t/a。项目生活垃圾及废水中的沉淀物全部进入转运站内的压装系统，进行压装后运往哈溪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置。项目产生的固废能够得到有效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3.2 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2.1 施工期

项目施工期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处理措施和排放具体如下：

1、废气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厂区内土石方转运过程中产生的扬尘、车辆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及尾气、物料堆场产生的扬尘，主要对作业区周围和运输线路两侧局部范围产生一定的影响，根据施工期规模较小，施工期较短的特点，通过采取围挡隔离，车辆覆盖、控制车辆速度、合理施工等措施后，降低对厂区外的环境产生明显不利的影响。

2、废水

（1）生产废水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搅拌机清洗过程产生的清洗废水，搅拌机的清洗废水经临时沉淀池沉淀收集后回用生产。

(2) 生活污水

项目施工期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集中收集后作为施工期洒水抑尘，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3、噪声

施工期主要噪声源为施工机械，推土机、运输车辆等，噪声分贝值在 75dB~95dB 之间，通过采取围挡隔离、距离衰减、合理施工等措施后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

施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建筑垃圾主要为废弃的土沙石、水泥、木屑、弃砖等无害垃圾，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哈溪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3.2.2 运营期

项目运营期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处理措施和排放具体如下：

1、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污水主要为垃圾压转过程产生的垃圾渗滤液、车间地面冲洗水，以及职工生活污水。

(1) 垃圾渗滤液

项目转运站预计最大转运量为 5t/d，转运站约产生垃圾渗滤液 0.1m³/d。垃圾渗滤液经过 6m³ 调节沉淀池沉淀后定期用吸污车抽吸至哈溪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处理。

(2) 地面冲洗水

垃圾转运站车辆、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0.3 m³/d；地面、车辆清洗废水和垃圾渗滤液一起经过 6m³ 调节沉淀池沉淀后定期用吸污车抽吸至哈溪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处理。



渗滤液收集



渗滤液沉淀池

(3) 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5 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5\text{m}^3/\text{d}$ ，生活污水经集中收集后泼洒抑尘，对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吸污车

2、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中转站在垃圾转运和压缩过程产生的废气和垃圾运输过程废气。

(1) 垃圾中转站废气

垃圾中转站的废气主要来源为垃圾倾倒和压缩过程，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 H_2S 和 NH_3 和臭气浓度。垃圾中转站采用喷淋除臭方式，在车间内料斗和翻斗上方安装简易喷淋除臭装置，臭气污染物在进行除臭，经监测厂界无组织废气氨、硫化氢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二级标准要求。



垃圾压缩系统

(2) 垃圾运输过程废气

项目在垃圾转运运输过程中，垃圾会散发少量的恶臭气体，运输车辆也会产生汽车尾气。

项目所有垃圾运输车辆均采用密闭式运输车，运输过程中垃圾不外漏，也不会遗洒垃圾，因此垃圾运输过程产生较少量 H_2S 和 NH_3 ，经沿途的自然扩散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运输车辆在行驶过程会排放尾气，尾气中主要污染物为 CO 、 NO_x 、 THC ，排放量较小，经沿途自然扩散后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垃圾收集压缩车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垃圾中转站垃圾卸料、压实、容器移动等作业过程中和作业车间的通风装置及车辆运输过程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设备、设置减震基座、距离衰减、定期保养、消声隔声等措施控制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半封闭式车间

4、固废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和废水调节沉淀池中的沉淀物。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5 人，年工作 365 天，垃圾产生量 2.5kg/d，0.9t/a，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经垃圾中转站转运至哈溪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2) 沉淀物

项目垃圾中转站的固废主要为废水调节沉淀池中的沉淀物，产生量约为 3t/a。

项目生活垃圾及废水沉淀池中的沉淀物全部进入转运站内的压装系统，进行压装后运往哈溪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置。项目产生的固废能够得到有效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渗滤液收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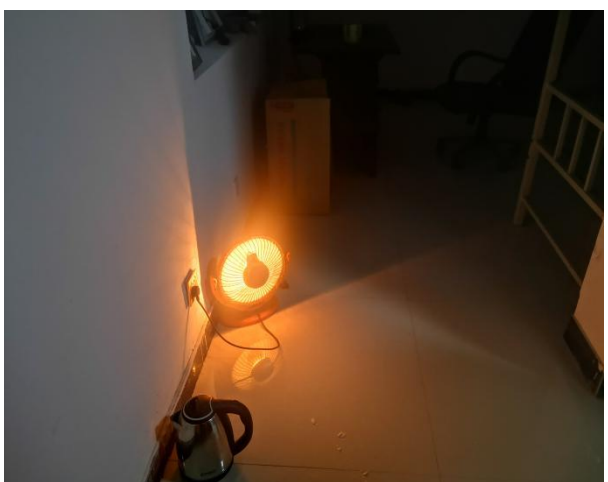
渗滤液沉淀池



吸污车



绿化



电采暖器



清扫车



站内全景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4.1.1 项目建设情况

1、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

建设单位：天祝藏族自治县大红沟镇人民政府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为 460.00 万元

建设地点：天祝藏族自治县大红沟镇

项目总占地 0.1256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垃圾收集范围内垃圾桶的安置和站区工程。垃圾收集范围内垃圾桶的安置仅为简单的垃圾桶安置，工程较为简单。其中新建生活垃圾中转站 1 座，总占地面积为 1256 m²，总建筑面积为 202 m²，包括压缩车间 1 间，占地面积 130 m²；管理用房 1 间，占地面积 72 m²，以及配套建设相关的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项目建成后可达到日处理生活垃圾 5t/d 的规模。

2、产业政策和选址符合性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属于其中“第一类：鼓励类，三十八、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15、“三废”综合利用及治理工程”，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环境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区 SO₂、NO₂、TSP、PM₁₀24 小时平均浓度值可以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浓度限值，H₂S 与 NH₃ 小时值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GB2.2-2018）中 D.1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监测点的 SO₂、NO₂1 小时平均浓度值可以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浓度限值，PM₁₀ 年均浓度为 81ug/m³，PM_{2.5} 年均浓度为 38ug/m³，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 PM₁₀ 年均浓度 70ug/m³，PM_{2.5} 年均浓度 35ug/m³ 的二级浓度限值。武威市属于不达标区。原因是 1、2 月份正是冬季；居民供暖的高峰期，烟尘量大，再加上沙尘天气。导致 PM₁₀ 和 PM_{2.5} 浓度过高。

（2）声环境质量现状

由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厂界处昼间、夜间声环境均可满足到《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的标准限值,项目区声环境质量较好。

4、项目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1) 施工期

经采取相关措施后,施工期“三废”对周边环境影响可以接受,且施工期较短,项目建设过程中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1) 大气环境

工程施工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扬尘和运输车辆、施工机械产生的废气。

①施工扬尘:本项目施工期运输材料的车辆引起的扬尘影响时间较长,其影响程度因施工场地内路面破坏、泥土裸露而加重,一般扬尘量与汽车速度、汽车重量、道路表面积尘量成比例关系,本次环评通过对运输车辆进行限速、多尘物料用帆布覆盖、施工过程采用商品混凝土、施工场地沿线设置围挡、禁止在大风天气施工和对施工区域进行洒水抑尘等措施后,施工期扬尘对周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②运输车辆、施工机械产生的废气:本项目施工期废气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燃油废气量较小,属间断性、分散性排放。在加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管理和合理安排调度作业的前提下,燃油废气未对工程建设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产生不良影响。

2) 声环境

施工阶段的主要噪声源来自于施工机械的施工噪声和运输车辆的辐射噪声,本项目通过对相应的噪声敏感点采取作业带两侧设置围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规划运输线路等措施后,可有效降低施工期噪声对周边敏感建筑物的影响,

3) 固体废物

本项目工程施工过程中主要的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生活垃圾采用袋装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施工中尽量对可回收利用的废建材重新回用,不能利用部分拉运至当地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置。

4) 水环境

施工期间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以及施工过程产生的施工废水。

由于项目施工期使用旱厕堆肥,生活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日常洗漱等产生的排水,污水量少,污染物浓度低。施工人员日常洗漱等污水经临时沉淀处理后用于绿化和场地洒水。施工机械设备的冲洗水和混凝土养护、工程设备水压试验等所产生的经临时沉淀处理后回用场地洒水抑尘。

(2) 运营期

1) 废水

项目废污水主要为垃圾压转过程产生的垃圾渗滤液、车间地面冲洗水，以及职工生活污水。垃圾渗滤液和地面冲洗水收集后进入转运站 6m³ 的调节沉淀池，沉淀后定期由吸污车吸运至哈溪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气

垃圾转运站废气主要为垃圾恶臭，主要来源为垃圾倾倒和压缩过程，属于无组织排放废气。设计在转运作业车间内料斗和翻斗的上方安装简易喷淋除臭装置，采用天然植物提取液除臭，除臭效率可达 85%以上，后通过车间通风设备加强通风扩散。且项目场区设计大面积的绿化，种植对不良气体吸收能力强的树种，既绿化环境又起到屏障隔离和吸收作用。企业采取控制和处理措施处理后，项目产生的恶臭气体能够得到有效治理，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二级标准要求，对企业自身及周围环境影响较少。

3) 噪声

噪声源主要是压装设备、液压泵、风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建议项目加强绿化，设置绿化隔离带，且本项目噪声源位于设备间内，经采用低噪声设备及门窗阻隔后，再通过距离的衰减，其厂界噪声预测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区标准。

4) 固废

项目生活垃圾及废水调节池中的沉淀物全部进入转运站内的压装系统，进行压装后运往哈溪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置。项目产生的固废能够得到有效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5、总结论

综上所述，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产业政策及规划，在确保各项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废气、废水、固废及噪声对环境影响较小，在建设单位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的情况下，该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是可行的。

6、建议

(1) 施工期间对施工人员进行相关的环境保护知识教育，增强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使其自觉主动地保护环境。

(2) 在工程实施阶段，做好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确保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

(3) 工程主管部门应积极与地方政府各部门沟通协调，妥善解决工程施工过程发现的环境问题。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武威市生态环境局天祝分局

关于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天祝县大红沟镇人民政府:

你镇报来的由重庆九天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的《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武威方健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对《报告表》进行了技术评估,出具了《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报告(武方环发[2019]047 号),经局务会议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报告表》提出的结论和建议。

二、《报告表》编制符合技术观范要求,工程分析及周边环境背景基本清楚,内容具体,重点突出,主要保护与控制目标明确,评价结论可信。

三、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地点位于天祝县大红沟镇,地理坐标为 102.352875298,37.281842938,总占地面积为 1256m²,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生活垃圾中转站 1 座,压缩车间 1 间,占地面积 130m²,管理用房 1 间,占地面积 72 m²,以及配套建设相关的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项目建成后可日处理生活垃圾 5t,项目总投资 460 万元,环保投资 22 万元。项目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要求。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结果表明,在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在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前提下,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工程建设。

四、工程建设要严格遵守国家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设施,确保环境治理投资足额、及时到位,发挥环保投资效益,改善和保护环境,并按有关技术规范、质量要求进行建设,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五、你镇在项目建设期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你镇要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要求,加强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运输车辆加盖毡布,保证运输过程中不散落;原料堆场加盖帆布,对施工场地、路面及时进行清扫、洒水降尘,有效防止扬尘、粉尘污染。

(二)施工期的施工废水经简易沉淀后回用成场地洒水降尘,不得外排。

(三)做好施工期噪声防治工作。你镇须按《报告表》要求,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进行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最大限度的降低施工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四)加强施工期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的收集和处理,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全部运至市政部门指定的地点堆放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往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六、你镇在项目运营期须按《报告表》要求重点做好以下污染防治工作:

(一)垃圾运输车均采用密闭式车辆,并安装垃圾渗滤液收集装置,确保运输过程中垃圾不外露、不遗洒;对渗滤液调节池采取密闭措施;转运站垃圾压缩车间采用密闭式建筑,减少垃圾的恶臭污染物散发,在收集车倾倒垃圾时,启动喷淋除臭系统进行喷淋工序,将产生的恶臭气体净化,并将垃圾粉尘沉降,并对场区进行绿化。确保转运站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排放标准值。

(二)修建垃圾渗滤液调节池,渗滤液调节池采取防渗处理。车间地面冲洗废水、垃圾收集车辆冲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及产生的垃圾渗滤液全部排入渗滤液调节池,由吸污车定期拉运至哈溪镇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处理。

(三)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在垃圾转运站中进行压缩,然后运往哈溪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七、项目建成后,要按照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进行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八、天祝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加强对该项目建设期和运行期的环境监督检查。

武威市生态环境局天祝分局

2019年10月29日

4.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2019 年 10 月 29 日，武威市生态环境局天祝分局下发《关于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环天发[2019]197 号）详见附件二。

验收调查期间，对本项目环评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进行逐一核实，具体见表 4-1 环保设施及措施落实一览表

表 4-1 环保设施及措施落实一览表

序号	批复工程内容	实际工程内容	备注
1	你镇要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要求，加强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运输车辆加盖毡布，保证运输过程中不散落；原料堆场加盖帆布，对施工场地、路面及时进行清扫、洒水降尘，有效防止扬尘、粉尘污染。	已按照《报告表》的要求，加强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运输车辆加盖毡布，保证运输过程中不散落；对原料堆场加盖帆布，对施工场地、路面及时进行清扫、洒水降尘，有效防止扬尘、粉尘污染。	已落实
2	施工期的施工废水经简易沉淀后回用成场地洒水降尘，不得外排。	对施工期的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场地洒水降尘，未随意排放。	已落实
3	做好施工期噪声防治工作。你镇须按《报告表》要求，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进行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最大限度的降低施工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已按《报告表》要求，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进行施工，优化施工组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最大限度的降低施工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
4	加强施工期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的收集和处理，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全部运至市政部门指定的地点堆放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往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对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全部运至市政部门指定的地点堆放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往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已落实
5	垃圾运输车均采用密闭式车辆，并安装垃圾渗滤液收集装置，确保运输过程中垃圾不外露、不遗洒；对渗滤液调节池采取密闭措施；转运站垃圾压缩车间采用密闭式建筑，减少垃圾的恶臭污染物散发，在收集车倾倒垃圾时，启动喷淋除臭系统进行喷淋工序，将产生的恶臭气体净化，并将垃圾粉尘沉降，并对场区进行绿化。确保转运站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排放标准值。	对垃圾运输车均采用密闭式车辆，安装垃圾渗滤液收集装置，对渗滤液沉淀池采取密闭措施；转运站垃圾压缩车间采用密闭式建筑，减少垃圾的恶臭污染物散发，在收集车倾倒垃圾时，启动喷淋除臭系统进行喷淋工序，将产生的恶臭气体净化，并将垃圾粉尘沉降，并对场区进行了绿化。	已落实
6	修建垃圾渗滤液调节池，渗滤液调节池采取防渗处理。车间地面冲洗废水、垃圾收集车辆冲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及产生的垃圾渗滤液全部排入渗滤液调节池，由吸污车定期拉运至哈溪镇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处理。	建成渗滤液沉淀池并采取防渗处理。对车间地面冲洗废水、垃圾收集车辆冲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及产生的垃圾渗滤液全部排入渗滤液沉淀池，由吸污车定期拉运至哈溪镇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处理。	已落实

7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在垃圾转运站中进行压缩，然后运往哈溪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站内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在垃圾转运站中进行压缩，然后运往哈溪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8	项目建成后，要按照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进行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竣工环保验收目前正在进行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采样及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所用仪器设备均经甘肃省计量研究院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声级计在监测前、后使用声级计校准器进行校准，对监测全过程包括采样、样品的运输和贮存、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各个环节均进行了严格的质量控制。

5.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站区在 91%额定生产负荷的工况下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均运行正常。

5.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5.3 严格控制验收监测期间的工况条件。

5.4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的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环境监测证，所有监测仪器都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5.5 废气和噪声仪器在监测前进行校准，声级计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

5.6 监测分析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岗位校对、质控负责人校核，最后由技术总负责人审定。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6、验收监测内容

项目验收监测的内容主要为垃圾压缩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无组织）、噪声及敏感点的噪声，具体污染源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频次见下表

表 6-1 验收监测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频次	点位	天数	备注
1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氨、硫化氢	3	4	2	厂界上风向 1 个监测点位、厂界下风向 3 个监测点位、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2	厂界噪声	等级连续 A 声级	昼夜各一次	4	2	在厂界四周外 1 米处、各设一个点位、共 4 个监测点位
3	敏感点噪声	等级连续 A 声级	昼夜各一次	4	2	在厂界四周外 1 米处、各设一个点位、共 4 个监测点位

6.1、废气监测

1、监测点位

无组织废气监测：厂界上风向 1 个监测点位、厂界下风向 3 个监测点位、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2、监测因子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氨、硫化氢

3、监测时间和频率

无组织废气：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4、监测方法及分析方法

采样及分析方法均按照国家环保局颁布的《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T194-2005）、《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相关规定执行。

5、执行标准

无组织废气：执行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无组织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6.2 厂界噪声监测

1、监测点位

厂界噪声监测：在厂界四周外 1 米处、各设一个点位、共 4 个点位

2、监测因子

等级连续 A 声级。

3、监测时间和频率

厂界噪声：监测时间为昼间（6:00--22:00）、夜间（22:00--6:00）各监测一次，连续监测 2 天。

4、监测方法及分析方法

采样及分析方法均按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标准执行。

5、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

6.3 敏感点声环境监测

1、监测点位

在张义镇小红沟村、河湾村、小红沟小学各设一个点位、共 3 个点位

2、监测因子

等级连续 A 声级。

3、监测时间和频率

监测时间为昼间（6:00--22:00）、夜间（22:00--6:00）各监测一次，连续监测 2 天。

4、监测方法及分析方法

采样及分析方法均按照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标准执行。

5、执行标准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



图 6-1 监测点位图

表七、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7.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期间，项目运行处于正常，运行负荷在 25%的额定生产负荷的工况下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见表 7-1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时间 生产能力	10 月 29 日	10 月 30 日
设计生产能力 (t/d)	5 t/d	5 t/d
实际生产能力 (t/d)	1.2 t/d	1.3 t/d
负荷 (%)	24%	26%

7.2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

无组织废气：经检测厂界四周氨、硫化氢、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执行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排放标准限值要求，见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气象参数：2020-10-29：气温：-2.6~7.8℃，气压：76.3~76.6kPa，晴，西风，风速：1.2~1.4m/s；

2020-10-30：气温：-2.2~7.9℃，气压：76.2~76.6kPa，晴，西风，风速：1.2~1.4m/s。

单位：mg/m³(注明除外)

监测点位及名称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监测项目及测试结果		
				硫化氢	氨	颗粒物
1#	厂界上风 向参照点	2020-10-29	第 1 次	0.005L	0.05	0.085
			第 2 次	0.005L	0.06	0.126
			第 3 次	0.006	0.06	0.063
		2020-10-30	第 1 次	0.005L	0.05	0.106
			第 2 次	0.005	0.07	0.147
			第 3 次	0.005L	0.04	0.105
2#	厂界下风 向参照点	2020-10-29	第 1 次	0.007	0.10	0.482
			第 2 次	0.011	0.19	0.316
			第 3 次	0.013	0.21	0.377
		2020-10-30	第 1 次	0.009	0.16	0.463
			第 2 次	0.010	0.15	0.398
			第 3 次	0.012	0.18	0.381
3#	厂界下风	2020-10-29	第 1 次	0.005	0.10	0.250

	向参照点		第 2 次	0.008	0.14	0.295
			第 3 次	0.006	0.11	0.230
		2020-10-30	第 1 次	0.006	0.12	0.314
			第 2 次	0.007	0.13	0.335
			第 3 次	0.007	0.10	0.209
4#	厂界下风向参照点	2020-10-29	第 1 次	0.009	0.15	0.270
			第 2 次	0.010	0.18	0.229
			第 3 次	0.009	0.16	0.333
		2020-10-30	第 1 次	0.008	0.13	0.234
			第 2 次	0.011	0.16	0.250
			第 3 次	0.010	0.16	0.313
		执行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0.06	1.5

注：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由监测数据结果来看项目厂界四周无组织废气氨、硫化氢上风向及下风向的排放浓度满足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2、噪声

经检测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的排放限值要求，见表 7-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表 7-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dB（A）**

气象参数：2020-10-29：昼间：气温：-1.3℃，气压：76.4kPa，晴，西，风速：1.3m/s；

夜间：气温：0.2℃，气压：76.3kPa，晴，西，风速：1.2m/s；

2020-10-30：昼间：气温：1.2℃，气压：76.4kPa，晴，西，风速：1.2m/s；

夜间：气温：1.1℃，气压：76.5kPa，晴，西，风速：1.1m/s。

监测点编号	监测点名称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昼间	夜间
			Leq	Leq
▲N1	项目厂界东北侧	2020-10-29	49	38
		2020-10-30	50	39
▲N2	项目厂界东南侧	2020-10-29	51	39
		2020-10-30	52	42

▲N3	项目厂界西南侧	2020-10-29	48	40
		2020-10-30	50	40
▲N4	项目厂界西北侧	2020-10-29	47	36
		2020-10-30	49	37
▲N5	张义镇小红沟村	2020-10-29	48.2	37.7
		2020-10-30	49.1	38.0
▲N6	河湾村	2020-10-29	48.0	39.2
		2020-10-30	49.1	36.2
▲N7	小红沟小学	2020-10-29	49.4	38.2
		2020-10-30	47.0	38.9

经监测项目厂界四周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声环境功能区的排放限值要求。

经监测项目周边敏感点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2 类声环境功能区的限值要求。

7.3、监测方法及设备信息附表

表 7-5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及设备信息

分析项目	方法编号(含年号)	监测标准(方法)名称	检出限	监测设备名称/型号
氨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1mg/m ³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0G JWYQ-013-2
硫化氢	GB/T 11742-1989	《居住区大气中硫化氢卫生检验标准方法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0.005mg/m ³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0G JWYQ-013-2
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0.001mg/m ³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YP1002 JWYQ-019-1
采样依据	HJ 194-2017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	/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 采样器 ZR-3920 JWYQ-005-5~8

表 7-6 噪声分析方法及设备信息

分析项目	方法编号(含年号)	监测标准(方法)名称	监测范围	监测设备名称/型号
环境噪声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28~133 dB(A)	AWA5688 型 多功能声级计 JWYQ-036-3
厂界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28~133 dB(A)	AWA5688 型 多功能声级计 JWYQ-036-3

表八、环保检查结果

8.1“三同时”执行情况

根据现场实际调查项目按照主管部门的要求，于 2019 年 10 月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0 月 29 取得审批部门审批意见（《武威市生态环境局天祝分局关于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环天发[2019]197 号），环保设施基本按照设计文件、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内容进行建设，基本执行“三同时”制度和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制度。

8.2 污染物处理设施管理及运行情况

基本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正常，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条件。

8.3 污染源在线监测仪的安装

本项目无在线监测设备，项目的环评文件及环保批复文件均没有要求项目安装在线监测设备。

8.4 试运行期扰民情况

项目试运行期，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均运行正常，对周边环境及居民无影响。

8.5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项目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和人员责任分工。

8.6 环境保护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4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2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的 4.7%，本项目实际建设总投资 46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22.4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4.8%。

8.7 应急预案

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正在办理中。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9、本项目保护建设项目基本符合环评批复要求，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9.1 废水

生产废水：生产废水垃圾渗滤液和地面冲洗水收集后进入转运站 6m³ 的调节沉淀池，沉淀后定期由吸污车吸运至哈溪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处理。

生活污水：职工日常生活污水经收集后，用于站内洒水抑尘无外排，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掏运用作农肥。

9.2 废气

垃圾中转站垃圾倾倒和压缩过程中产生的臭气，经过设置在转运作业车间内料斗和翻斗的上方安装简易喷淋除臭装置，除臭处理后通过车间通风设备加强通风排放。经检测厂界氨和硫化氢无组织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9.3 噪声

项目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基础、定期保养，距离的衰减后降低噪声的影响经监测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的排放限值要求。

9.4 固废

项目生活垃圾及废水沉淀池中的沉淀物全部进入转运站内的压装系统，进行压装后运往哈溪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置。

9.5 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基本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施工及运营过程中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工程建设对环境空气、水、声环境质量基本无影响，并通过采取废气保护措施防治了对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基本能够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以及“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规定。建议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基础上，对该工程给予环境保护验收。

9.7 建议：

- 1、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维护保养，确保各项环保措施功能正常。
- 2、加强安全管理，严格岗位责任，定期对生产人员加强消防等安全教育。

表十、附图及附件

附图一、项目所在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项目与天祝藏族自治县自然保护区分布图位置关系

附图三、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一、环评批复

附件二、可研批复

附件三、林草局关于自然保护位置关系的函

附件四、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天祝县大红沟镇 2019 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天祝县大红沟镇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N7820 环境卫生管理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坐标		纬度 经度			
	设计生产能力		5 t/d				实际生产能力		1.2 t/d		环评单位		重庆九天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武威市生态环境局天祝分局				审批文号		武环天发[2019]19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组织单位		天祝县大红沟镇人民政府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46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2		所占比例（%）		6.5 %			
	实际总投资		46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2.4		所占比例（%）		8 %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8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1.5	其他（万元）	1.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间（天）		365			
运营单位		卓尼县宏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监测时间		2020 年 10 月 29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t/a）															
	化学需氧量	/														
	氨氮	/														
	石油类	/														
	废气	/														
	二氧化硫（mg/m³）	/														
	烟尘（mg/m³）	/														
	氮氧化物（mg/m³）	/														
	工业粉尘（t/a）	/														
	工业固体废物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4)-(5)-(8)-(11)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